



联合国森林问题论坛

第四届会议报告

(2003年6月6日至2004年5月3日至14日)

摘要

联合国森林问题论坛于2004年5月3日至14日在日内瓦举行第四届会议。论坛通过关于执行政府间森林问题小组/政府间森林问题论坛(森林小组和森林论坛)有关下列各方面行动建议的政策决议:(a)与森林有关的科学知识;(b)森林的社会和文化方面;以及(c)与森林有关的监测、评估和汇报;可持续森林管理的标准和指标。论坛还就无害环境技术的融资和转让问题特设工作组的报告以及便利审查关于森林问题国际安排效力的进程做出决定,审查会议将在论坛第五届会议上举行。

在第四届会议期间,联合国森林问题论坛在各主要群体、政府代表团和森林问题合作伙伴关系成员组织中举行了一次互动式多方利益有关者的对话,讨论了(a)森林的社会和文化方面;(b)与森林有关的传统知识;(c)能力建设;以及(d)合作伙伴关系。论坛还组织了三次专题小组讨论,一次涉及森林在实现更为广泛的发展目标方面的作用;另外两次涉及关于非洲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区域重点问题。



目录

章次	页次
一. 要求经济及社会理事会采取行动或提请其注意的事项	4
A. 将由经社理事会通过的决定草案	4
B. 提请经社理事会注意的论坛决议	5
第 4/1 号决议 有关森林的科学知识	5
第 4/2 号决议 森林的社会和文化方面	7
第 4/3 号决议 与森林有关的监测, 评估和汇报; 可持续森林管理的标准和指标 ..	8
第 4/4 号决议 促进在联合国森林问题论坛第五届会议上审查关于森林问题国际 安排效力的进程	10
C. 提请经社理事会注意的论坛决定	13
第 4/1 号决定 政府间组织的认可	13
第 4/2 号决定 无害环境技术的融资和转让问题特设专家组报告	13
第 4/3 号决定 联合国森林问题论坛第四届会议审议的文件	13
二. 秘书处的地位	14
三. 政府间森林问题小组/政府森林问题论坛的行动建议和联合国森林问题论坛行动计划的 执行情况	15
四. 各届会议的共同项目	16
A. 多方利益有关者对话	16
B. 加强合作	21
C. 关于以非洲为重点的执行情况小组讨论	23
D. 关于以小岛屿发展中国家为重点的执行情况专题小组讨论	26
E. 闭会期间的工作	29
五. 其他事项	31
六. 会议安排	32
A. 会议的开幕和会期	32
B. 出席情况	32
C. 选举主席团成员	32
D. 通过议程	33

E. 文件.....	34
F. 设立工作组并指定其主席.....	34
G. 认可政府间组织参加会议.....	34
H. 论坛第五届会议的会期和地点.....	35
I. 论坛第五届会议临时议程.....	35
J. 通过联合国森林问题论坛第四届会议的报告.....	35
附件	
文件清单.....	36

第一章

要求经济及社会理事会采取行动或提请其注意的事项

A. 将由经社理事会通过的**决定草案**

1. 联合国森林问题论坛建议经济及社会理事会通过以下**决定草案**：

联合国森林问题论坛第四届会议的报告和论坛第五届会议临时议程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 (a) 注意到联合国森林问题论坛第四届会议的报告；
- (b) 核准论坛第五届会议临时议程如下。

联合国森林问题论坛第五届会议的临时议程和文件

1. 选举主席团成员。
2. 通过议程和其他组织事项。

文件

临时议程和说明

3. 联合国森林问题论坛秘书处的地位。

文件

秘书处的说明

4. 审查进展情况和审议未来行动。

文件

秘书长的报告

5. 审查经社理事会第 2000/35 号决议第 17 段所提到关于森林问题国际安排的效力。

文件

秘书长的报告

6. 为向经社理事会和通过它向大会提出建议，根据经社理事会第 2000/35 号决议第 2(e) 段中提到的评估，审议制订有关各种森林的法律框架任务规定要素。

文件

秘书长的报告

为提出制订有关各种森林的法律框架任务规定要素的建议开展的审议问题特设专家组的报告

7. 加强合作以及政策与方案协调。

文件

秘书处的说明

2005 年森林问题法律框架合作伙伴关系

8. 多方利益有关者的对话。

文件

秘书处的说明：转递主要群体提交的讨论文件

9. 高级部长会议和与参加森林问题合作伙伴关系的各组织负责人的对话。

文件

秘书长的报告

秘书处的说明：关于森林与包括联合国《千年宣言》所载目标在内的各项国际议定发展目标的关系

10. 其他事项。
11. 通过论坛第五届会议报告。

B. 提请经社理事会注意的论坛决议

2. 提请理事会注意联合国森林问题论坛通过的下列决议：

第 4/1 号决议

有关森林的科学知识

联合国森林问题论坛，

注意到各国和主要群体在论坛第四届会议上就各国努力执行政府间森林问题小组/政府间森林问题论坛涉及有关森林的科学知识的行动建议的现状所交流的意见，其中列举进展情况、障碍和经验教训，

着重指出通过交流国家经验而吸取的一些经验教训，即(a) 科学已极大地加强关于森林小组/森林论坛行动建议所涉及各种问题的知识；(b) 尽管已取得的进展，经验表明，交流和传播与森林有关的科学知识，以及加强科学与政策之间的互动，能够在决策过程中更多使用与森林有关的科学知识；(c) 经验也已表明，所有相关的利益有关者参与规划、执行、监测和评估与森林有关的科学研究，能加强研究对于利益有关者的相关性和范围；(d) 森林研究的公共资助已出现下降，这已限制了森林科学对促进可持续森林管理的贡献，尤其是在发展中国家；(e) 加强区域森林研究网络已加强了能力建设、合作和促进区域研究优先事项，

1. **鼓励**各国突出科学和研究在可持续森林管理中的必要作用，并酌情将研究战略和方案纳入国家森林方案或类似方案；

2. **鼓励**各国竭尽全力地加强科学与政策之间的联系，办法是加强研究组织、机构以及科学家的能力，尤其是在发展中国家；

3. **请**森林问题合作伙伴关系成员便利为进一步加强各种联系采取共同行动，并改善科学团体、森林政策团体和民间社会团体之间的交流和网络联系；

4. **呼吁**捐助界、国际组织和金融机构加强发展中国家研究组织产生和评估与森林有关数据及资料的能力，包括通过信息和通信技术基础设施，加强研究人员的技术，以及支持建立网络的活动；

5. **鼓励**各国和各区域组织及各进程支持区域和分区域森林研究网络，以期建立能力，合作研究，并促进区域研究的优先事项；

6. **鼓励**国际和区域组织、机构及进程在各利益有关者的参与下，促进和支持在国家和国际研究组织及机构内部和之间关于国家和全球各级与森林有关问题的综合及多学科的研究，以加强可持续森林管理，并促进森林资源的养护和可持续利用；

7. **鼓励**森林合作伙伴关系的成员、各国、国际组织和金融机构支持促进将科学研究与国家森林方案、政策或战略相结合的倡议，注意到参与科学研究的森林问题合作伙伴关系的许多成员的优势，以及国际林业研究组织联合会、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国际林业研究中心和国际农林研究理事会的现有方案；

8. **请**各国和森林问题合作伙伴关系的成员支持在有关可持续森林管理研究的方面发达国家与发展中国家之间短期和中期交换科学家的作法；

9. **鼓励**各国促进相关的利益有关者在国家和地方各级制订研究方案过程中的合作伙伴关系和参与；

10. **鼓励**各研究组织及时和有效地传播涉及森林科学研究的成果；

11. **呼吁**捐助者和国际社会向发展中国家提供财政和技术支助，并在发展中国家的森林方案或类似方案中所确定的优先事项内建立有关森林问题科学研究的能力；

12. **鼓励**各国根据其国际义务促进私营部门投资在可持续森林管理科学研究方面的作用；

13. **鼓励**各国促进基于其用户需求及优先事项的森林问题科学研究；在这方面，请各国考虑所有相关的利益有关者、包括土著社区和当地社区参与森林问题的研究；

14. **鼓励**捐助者便利发展中国家有效地获得森林问题科学研究成果；

15. **敦促**各国竭尽全力承认森林教育和研究对实现可持续森林管理的重要性，并呼吁各国竭尽全力加强森林教育和研究能力；

16. **鼓励**森林问题合作伙伴关系尽可能在其任务规定范围内根据需求提供关于可持续森林管理科学和技术方面的资料。

第 4/2 号决议

森林的社会和文化方面

联合国森林问题论坛，

注意到各国和主要群体在论坛第四届会议上就各国努力执行政府间森林问题小组/政府间森林问题论坛有关森林的社会和文化方面的行动建议的现状所交流的意见，其中列举进展情况、障碍和经验教训，

着重指出通过交流国际经验而吸取的以下一些经验教训，即(a) 森林的社会和文化方面是重要的，有助于执行可持续森林管理，(b) 森林在消除贫穷和可持续发展方面的作用，能促进可持续森林管理。这种作用已得到国际商定的发展目标的承认，包括载于联合国《千年宣言》和《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的行动计划》（《约翰内斯堡行动计划》）所载的那些目标，和(c) 各国内部所有相关的利益有关者的有效参与，能加强执行可持续森林管理，

1. **敦促**各国将森林小组和森林论坛的行动建议和联合国森林问题论坛关于森林的社会和文化方面的会议结果，纳入各国促进可持续森林管理的森林方案、政策和战略；

2. **敦促**各国在它们的优先事项和能力范围内，将可持续森林管理纳入其总体的国家消除贫穷及发展战略中，包括在符合其国际义务的情况下，通过它们的国家森林方案和进程等办法；

3. **请**各国根据其国际义务酌情考虑和实施国家森林方案和战略的社会及文化的影响，同时考虑到需要灵活应付当地的状况；

4. **敦促**国际社会、包括捐助者向发展中国家提供财政和技术方面的支助，以加强它们的人力资源和机构能力，执行可持续森林管理，包括在社会和文化方面；

5. **鼓励**各国根据其国际义务，促进私营部门投资对考虑到森林的社会和文化方面的可持续森林管理的作用；

6. **请**森林问题合作伙伴关系的成员经请求支持发展中国家将森林的社会和文化方面纳入其国家森林方案、政策和战略的主动行动；

7. **敦促**各国根据其国家立法，促进它们相关的利益有关者、包括土著和当地社区、尤其是妇女和青年，更多介入和有效参与可持续森林管理的开发、决策、执行和实施；

8. **鼓励**各国酌情探讨可持续森林管理的决策权力下放的备选方案，包括通过交流经验和吸取的教训，作为有效处理社会和文化方面问题的可能办法。

第 4/3 号决议

与森林有关的监测，评估和汇报：可持续森林管理的标准和指标

联合国森林问题论坛，

注意到各国和主要群体在论坛第四届会议上就与森林有关的监测、评估和汇报的相关主题、概念、术语和定义；监测、评估和报告方式的机制问题特设专家组的报告；以及可持续森林管理的标准和指标交换了看法，

着重指出通过交流经验而吸取的一些经验教训，即 (a) 与森林有关的监测、评估和汇报本身不是目的，而是促进作出明智决策的一种办法。许多国家正利用或考虑利用各种标准和指标来监测和评估森林状况和趋势，以及朝着可持续森林管理的进展情况，包括通过执行森林小组/森林论坛的行动建议，(b) 各种标准和指标已促进更好地了解可持续森林管理，经改进的森林政策、方案、作法和信息，利益有关者的参与和合作伙伴关系，以及各国之间加强合作，(c) 尽管已取得进展，许多国家缺乏与森林有关盘存、监测、评估和汇报的能力。为此，需要增加国内外的财政和技术资源，区域各级和各种标准及指标进程之间的协作，以及跨部门的协作和研究，(d) 各国向各国际论坛作出与森林有关问题的汇报，对

各国产生沉重负担，需要简化。另外，也需要进一步协调与森林问题有关的定义和术语，以澄清汇报的要求，并尽可能减少所提供资料中前后不一致的提法，

1. **呼吁**捐助界、合作伙伴关系成员及其他国际和区域组织经请求继续通过提供财政资源、技术援助和转让无害环境技术及专门知识等办法，协助发展中国家和经济转型国家建立收集、处理和分析、储存及传播涉及森林的资料的能力，以及监测、评估和汇报的能力，包括根据国家优先事项和条件自愿通过或执行各种标准和指标；

2. **请**合作伙伴关系的成员、其他国际和区域组织及双边合作伙伴经请求协助各国更好地利用现有的资料和资源，在通过或执行的早期阶段加强它们的标准和指标进程；

3. **欢迎**合作伙伴关系关于可持续土地管理的业务方案，该方案包括可持续森林管理，并将森林监测和评估以及执行标准和指标作为合法的活动，并鼓励成员国根据该方案提交项目提案；

4. **鼓励**各国将森林问题和与森林有关的监测及评估纳入国家发展计划和现有的减贫战略文件，以加强国际合作的机会；

5. **鼓励**会员国邀请有关的政府机构和非政府利益有关者参与在国家和国家以下各级进一步制订和执行各种标准和指标；

6. **承认**可持续森林管理的下列专题内容，这些内容来自于现有标准和指标进程所确定的标准，并为可持续森林管理提供了一个参照框架：

1. 森林资源的范围。
2. 生物多样性。
3. 森林健康和活力。
4. 森林资源的生产功能。
5. 森林资源的保护功能。
6. 社会经济功能。
7. 法律、政策和机构框架。

进一步确认会员国可根据国家优先事项和状况，在上述专题内容之中确定具体的环境和其他涉及森林方面的问题，以便作为可持续森林管理标准和指标加以审议；

7. **请**各国和各种标准及指标进程在制订可持续森林管理的标准和指标过程中考虑这些内容；

8. **鼓励**各国、粮农组织及其他参与组织加强支持全球森林资源评估，并加强其与现有标准和指标进程的联系，以便改善关于可持续森林管理的监测、评估和汇报的资料库；

9. **鼓励**合作伙伴关系的成员继续致力于简化各国向国际论坛自愿进行有关森林问题的汇报，以便减少重复和汇报的负担，尤其对发展中国家来说；并继续使人们能够容易获得各国向各国际论坛自愿提交报告的资料；

10. **请**粮农组织、合作伙伴关系其他成员和各国加强协调涉及森林定义的工作，以便协助各国在可持续森林管理方面取得进展，澄清汇报请求，尽可能减少所提供资料前后不一致的现象，减少汇报负担，并敦促会员国支持这项工作，包括通过举行专家协商会；

11. **鼓励**会员国、区域和分区域组织以及现有的标准和指标进程酌情加强和促进关于监测、评估和汇报方面的区域和分区域合作，办法是通过联席会议和讲习班、其他语文的出版物、电子通信以及开发网站等办法分享经验和专门知识；

12. **鼓励**会员国建立和进一步加强森林问题国际论坛有关森林的国家协调中心之间内部协作，另外，敦促尚未确定联合国森林问题论坛国家协调中心的会员国在2004年7月1日之前加以确定；

13. **鼓励**会员国敦促合作伙伴关系成员的理事机构更好地协调各国有关森林汇报的时间表，以便使各国在收集、分析和编纂资料方面更好地进行管理，并与利益有关者进行协商；

14. **请**会员国考虑利用各种标准和指标协助制订和监测国家森林方案和其他政策框架；

15. **请**与标准和指标进程没有联系的会员国考虑加入一个进程，因此请区域和国际标准及指标进程经请求协助这些会员国参与；

16. **鼓励**各国和合作伙伴关系成员国根据它们各自的任务规定，继续开展与指标有关的森林管理研究，并特别注意那些难以监测和评估的指标；

17. **请**合作伙伴关系成员的理事机构尽可能在为其本身的目的制订森林问题的指标时利用促进可持续森林管理的标准和指标；

18. **请**会员国考虑酌情将可持续森林管理、监测、评估和汇报等概念以及标准和指标纳入教育课程。

第4/4号决议

促进在联合国森林问题论坛第五届会议上审查关于森林问题国际安排效力的进程

联合国森林问题论坛，

忆及审查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2000/35 号决议和第 2003/299 号决定以及联合国问题森林论坛第 1/1 号和第 2/3 号决议所载关于森林问题国际安排效力的有关规定,

1. **建议**审查的筹备工作应当公开、透明和全面,以便能够在联合国森林问题论坛第五届会议上作出关于森林问题国际安排效力的明智决定;

2. **请**联合国森林问题论坛秘书处根据第 2/3 号决议,在 2004 年 7 月 30 日之前向会员国、合作伙伴关系成员及其他有关组织和与森林有关进程转交下列资料:

(a) 关于提交森林小组/森林论坛行动建议执行情况报告的准则;

(b) 本决议所附关于审查联合国森林问题论坛第 2/3 号决议第 4 段所载有关森林问题国际安排效力的具体标准的问卷。答卷者可酌情选择与它们经历有关的活动。这种选择的影响程度不应当使秘书长最终的综合报告作出相对的评估;

(c) 在与合作伙伴关系成员的协作下,根据具体标准,从现有资料编纂基本资料,同时考虑到相关的特设专家组的工作;

3. **请**会员国在 2004 年 10 月 31 日之前根据联合国森林问题论坛第 2/3 号决议的规定,自愿并在力所能及的范围内向联合国森林问题秘书处提交下列材料:

(a) 关于执行森林小组/森林论坛行动建议的报告;

(b) 对上述问卷的答复;

4. **请**合作伙伴关系成员及其他有关组织和有关森林的进程酌情根据具体标准并在其职权范围内,在 2004 年 9 月 30 日之前提交下列材料:

(a) 关于执行森林小组/森林论坛行动建议的报告;

(b) 关于上文第 2(b) 段所述问卷的答复;

5. **请**秘书长在联合国森林问题论坛第五届会议之前提早根据上文第 3 和第 4 段提供的资料编写一份综合报告;

6. **请**联合国森林问题论坛秘书处在合作伙伴关系成员和标准及指标进程的合作下,根据现有的资料来源,包括国家报告、森林资源评估和过程及指标进程,编写一份关于可持续森林管理进展情况的综合报告,提交给联合国森林问题论坛第五届会议供其讨论。

附件

为促进在联合国森林论坛第五届会议上审查关于森林问题国际安排效力的自愿问卷

供审查的具体标准(a)-(c)(等)					
评论/具有说明性例子的综合报告 ^a					
有关森林问题国际安排的作用 ^b					
对关于森林问题国际安排的总体评估	没有	有限	适度	很高	不适用
你是否对这项标准进行量化分析？酌情回答。					
可量化分析的基准（例如目标、标准和指标）					
根据各组成部分对关于森林问题	没有	有限	适度	很高	不适用
国际安排的评估 ^c					

^a 可增加更多资料作为该问卷的附件。

^b 在适当的方框中打叉。

^c 根据上文第 2(b)段的规定，请酌情按照各组成部分评估关于森林问题国际安排，例如：联合国森林问题论坛各届会议；联合国森林问题论坛的决定/决议；联合国森林问题论坛各届会议的专题小组讨论会；各国和各组织领导的主动行动；特设专家组的报告；合作伙伴倡议的活动；联合国森林问题论坛的联系；联合国森林问题论坛秘书处的行动；或多边利益有关者的对话等。

C. 提请经社理事会注意的论坛决定

3. 提请经社理事会注意论坛通过的下列决定：

第 4/1 号决定

政府间组织的认可

联合国森林问题论坛决定邀请东南亚国家联盟参加论坛审议。

第 4/2 号决定

无害环境技术的融资和转让问题特设专家组报告

联合国森林问题论坛，

重申无害环境技术的融资和转让问题，对于管理、养护和可持续开发各类森林来说，是相互交叉、相互关联和至关重要的，尤其对发展中国家和经济转型国家来说，同时考虑到需要向这些国家提供财政援助和技术转让，

欢迎无害环境技术的融资和转让问题特设专家组的工作，并注意到其报告，该报告将作为特设专家组正在审议的工作的一项投入，以便为制订关于各类森林法律框架的任务提供要素；另外还注意到关于为促进可持续森林管理转让无害环境技术和能力建设的布拉柴维尔全球讲习班的报告，以及各国在论坛第四届会议上交流的看法和经验。上述两份报告载有各种建议，供促进会员国、合作伙伴关系成员及其他有关组织未来采取行动作为参考，

1. **鼓励**会员国及合作伙伴关系成员在各自任务范围内，以及其他有关的国际、区域和分区域组织、机构和进程，酌情审议无害环境技术的融资和转让问题特设专家组报告的建议，并根据这些建议采取具体行动；

2. **决定**在联合国森林问题论坛工作方案中进一步审议无害环境技术的融资和转让问题，包括特设专家组的建议。

第 4/3 号决定

联合国森林问题论坛第四届会议审议的文件

联合国森林问题论坛注意到 E/CN.18/2004/3、4 和 Add.1-5 号文件及 E/CN.18/2004/6-14 号文件。

第二章

秘书处的地位

1. 论坛在 2004 年 5 月 3 日和 4 日第 2 和第 4 次会议上审议了议程项目 3。论坛收到了秘书处的说明（E/CN.18/2004/3）。
2. 在 5 月 3 日第 2 次会议上，联合国森林问题论坛秘书处主任兼协调员作了介绍性发言。
3. 在 5 月 4 日第 4 次会议上，爱尔兰代表（代表欧洲联盟）发了言。

第三章

政府间森林问题小组/政府森林问题论坛的行动建议和联合国森林问题论坛行动计划的执行情况

1. 论坛在 2004 年 5 月 4 日和 14 日第 4 次和第 10 次会议上和在其工作组会议上审议了项目 4。论坛收到了以下文件供其审议本项目：

(a) 秘书长的报告(E/CN.18/2004/7-11)；

(b) 2004 年 3 月 5 日瑞士常驻联合国代表和印度尼西亚驻联合国临时代办秘书长的信(E/CN.18/2004/15)

2. 在 2004 年 5 月 4 日第 4 次会议上，联合国森林问题论坛秘书处主任兼协调员根据联合国森林问题论坛收到的国家报告说明了森林问题的趋势。

3. 在同一次会议上，以下各国代表发了言：加拿大、危地马拉、美利坚合众国、马来西亚、刚果、智利、印度、贝宁、新西兰、尼日利尔、德国、萨尔瓦多、菲律宾、刚果民主共和国、布基纳法索、加纳、墨西哥、斐济和阿尔及利亚。

论坛采取的行动

与森林有关的科学知识

4. 在 5 月 14 日第 10 次会议上，论坛副主席兼第一工作组主席荷利萨·马布弘戈（南非）报告了他主持的谈判结果，并介绍了载于一份非正式文件题为“与森林有关的传统知识”的决议草案。

5. 在同一次会议上，论坛通过了该决议草案（见第一章 B 节，第 4/1 号决议）。

森林的社会和文化方面

6. 在 5 月 14 日第 10 次会议上，论坛副主席兼第一工作组主席荷利萨·马布弘戈（南非）报告了他主持的谈判结果，并介绍了载于一份非正式文件题为“森林的社会和文化方面”的决议草案。

7. 在同一次会议上，论坛在挪威、加拿大和卡塔尔（代表 77 国集团和中国）代表发言后，通过了该决议草案（见第一章 B 节，第 4/2 号决议）。

与森林有关的监测、评估和报告：可持续森林管理的标准和指标

8. 在 5 月 14 日第 10 次会议上，论坛副主席兼第二工作组主席斯特凡尼·卡斯韦尔（美利坚合众国）报告了她主持的谈判结果，并介绍了载于一份非正式文件的题为“森林的社会和文化方面”的决议草案。

9. 在同一次会议上，论坛通过了该决议草案（见第一章 B 节，第 4/3 号决议）。

第四章

各届会议的共同项目

1. 论坛在 2004 年 5 月 4 日至 6 日、11 日和 14 日第 4 至第 10 次会议上和在其工作组会议上审议了就项目 5 举行了一般讨论，论坛收到了以下文件供其审议本项目：

(a) 监测、评估和报告方式及机制特设专家工作组的报告 (E/CN. 18/2004/2)；

(b) 秘书长关于多方利益有关者对话的说明，转递主要群体提出的讨论文件 (E/CN. 18/2004/4 和 Add. 1-6)；

(c) 无害环境技术的融资和转让问题特设专家工作组的报告 (E/CN. 18/2004/5)；

(d) 秘书处的说明：关于为提出制订各种森林的法律框架任务规定要素的建议开展的审议问题特设专家组会议筹备的进展情况 (E/CN. 18/2004/6)；

(e) 秘书处的说明：关于开展一个促进联合国森林问题论坛第五届会议审查国际森林问题安排效力的进程的提议 (E/CN. 18/2004/12)；

(f) 秘书长关于加强合作和政策与方案协调的说明 (E/CN. 18/2004/13)；

(g) 关于 2004 年森林问题合作伙伴关系框架的资料文件 (E/CN. 18/2004/INF. 1)。

A. 多方利益有关者对话

2. 论坛在 5 月 6 日第 8 次会议上和在其工作组会议上举行了多方利益有关者对话。

3. 主席在 5 月 6 日第 8 次会议上召开了多方利益有关者对话并发了言。

4. 在同一次会议上，联合国森林问题论坛秘书处主任兼协调员介绍了主要群体提交的讨论文件 (E/CN. 18/2004/4 和 Add. 1-6)。

5. 在同一次会议上，Christian Mersmann 先生担任主持人并作了介绍性发言。

6. 在同一次会议上，以下主要群体的代表发了言：土著人民、妇女、儿童和青年、工人和工会、农民和小森林地主、非政府组织、科技界以及工商界。

7. 在同一次会议上，以下各国代表发了言：危地马拉、爱尔兰（代表欧洲联盟）、冈比亚、阿尔及利亚、巴西、芬兰、俄罗斯联邦、尼日利亚、德国、印度尼西亚、瑞典、巴基斯坦、肯尼亚、加拿大和厄瓜多尔。

8. 也在同一次会议上，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粮农组织）代表发了言。

9. 在同一次会议上，两个非政府组织国际自然及自然资源保护联盟和国际农林研究中心的代表也发了言。

论坛采取的行动

10. 在 2004 年 5 月 14 日第 10 次会议上，论坛收到了多方利益有关者对话主席编写的总结（E/CN.18/2004/CRP.2）如下：

1. 论坛第四届会议的多方利益有关者对话¹分两个阶段进行。对话首先就森林的社会和文化方面以及与森林有关的传统知识进行一般性政策讨论，然后就能力建设和伙伴关系问题交换意见，重点是如何执行。本总结概述会议期间提出的政策建议。虽然有许多共同关心的议题，但主要群体对实现这些目标的优先行动和方式抱有不同观点和看法。对话中介绍了有关执行问题的丰富经验，将反映在论坛网站中的一份单独文件中。

森林的社会和文化方面

2. 利益有关者和政府代表共同认为，对世界各地成百上千万人民而言，森林是其社会和文化传统及遗产的一部分。这种联系对土著人民尤其重要，因为森林是他们重要的知识和精神来源，其文化特征与所居住的森林有着密不可分的联系。几个群体强调，需要进一步分析和解释森林对社会和经济目标的贡献以及如何利用森林资源实现社会和经济目标。

3. 与会者指出，森林政策应该考虑为实现可持续性而整合而不是平衡社会、环境和经济优先事项。许多群体强调，森林应该提供非商业利益，需要对人民与森林的复杂关系加深了解，还需要将依赖森林的社区纳入森林管理决策进程。努力分散管理是朝这一方向迈出的重要一步，但农村人民还需要大量的能力建设，才能有效地参与。

4. 各利益有关者和政府代表强调应共同负责制定和执行林业政策。他们指出，强化依赖森林的社区的管理作用有助于森林的养护和可持续性使用，使当地工人获益于直接的就业机会和体面及安全的工作条件。他们还强调企业的作用，认为它们可提供先进技术，确保按照当地优先事项实现森林的可持续使用。

5. 当土著人民和当地社区被剥夺使用森林的利益时，非法砍伐往往成为一种生存战略。因此，非法砍伐政策应考虑对当地社区以及对其生计来源的影响。

¹ 参与多方利益有关者对话的主要群体包括如下：妇女、儿童和青年、土著人民、非政府组织、工人与工会、工商业、科技界以及农民和小森林地主等。

6. 与会者指出，市场力量并不总是考虑人民的需求，因此需要采取政策提供社会服务，减少市场失灵。与会者还指出，需要从整体上看问题，了解影响一个部门的政策如何间接地影响另一部门。

7. 土著人民要求承认他们的自决权和自治权，停止不经其知情或同意而占用森林和分配森林特许租让权。其他群体也表示关切可靠的财产权、明确的占有制度以及利益的公正、公平分享。

8. 一些群体认为，需要改变某些社会规范，特别是将妇女视为依赖和从属的家庭主妇的陈腐观念，这种观念不承认她们在确保粮食安全和良好环境管理上的重要作用。妇女的社会和经济发展是实现减贫目标的关键。与会者认为，妇女必须在各级别和各机构的森林管理和决策上发挥更大作用。

9. 与会者还指出，为了确保森林的世代可持续管理，加深对森林的了解，将其看作是一种重要资源，需要更加重视教育，将森林的社会和文化方面纳入幼儿园、中小学和大学的课程。

与森林有关的传统知识

10. 一些与会者认为，虽然政府间森林问题小组/政府间森林问题论坛提出了一些有关森林传统知识的行动建议，但在执行上存在三个主要障碍：缺少对这些知识及其潜在利益的认识；缺乏有效的方法吸收土著人民和当地社会参加决策；缺少对土地占有和财产权的法律保护。

11. 与社会和文化方面一样，有关森林的传统知识与土地以及与控制所有当地利益有关者包括土著人民、小土地所有人、青年和妇女管理和使用土地密不可分。此种知识的丧失是失去利用传统土地权利的直接结果。明确的财产权和可靠的占有制度，对持续使用和维持森林传统知识必不可少。

12. 分享知识的口头传统削弱，又缺少系统的记录方法，导致有益于现代医学和森林管理方法的祖传知识不断丧失。有人认为，不愿意分享知识是私营实体不经传统知识持有人同意或不予其适当和公平补偿而占用知识产权这一严重趋势所致。因此，需要采取政策确保平等、公平地分享利益。还需要促进土著人民和当地社区的能力建设，以开发在文化上适宜的保存和分享森林传统知识的方法。承认这种知识的生命力是至关重要的。应该将这类知识纳入正规教育系统，并通过行业培训方案加以分享，以确保文化方面的敏感性，以及保护和利用这种知识。

13. 妇女具有与其不同社会作用和责任相联系的独特森林知识。她们是世代传统知识的“监护人”，这些传统知识应被视为知识产权。

14. 森林传统知识在可持续的森林管理上起着重要作用，应该通过土著人民、当地社区和利益有关者充分、有效地参与各级决策将其纳入国家和地方森林管理计划和做法。

能力建设

15. 讨论了能力建设对加强利益相关者有效参与和促进可持续森林管理的能力的重要性。关于制定完善的能力发展方案，认为采取跨部门的方法是必需的，应该包括教育的重要组成部分、通过建立协会和网络提供协助、得到信息和进入有关机构。适当的能力建设可确保每个利益有关者能够发挥在确保可持续森林管理方面的作用。确保进行有效对话的第一个步骤是对有关概念、术语和定义达成共同的理解。

16. 注意到由于土地和资源的所有权越来越掌握在地方当局、农村和土著社区以及个人手中，能力建设的需求正在增加。特别是大多数人尤其是土著人民能够得到和理解的信息以及对知识和政策信息进行有效公共传播的手段，是加强地方在掌握信息的基础上作出决策的能力的一个重要手段。应该使包括土著人民在内的当地社区以当地语言及时得到关于在各个级别做出的决定的信息。

17. 协会和网络通过多种方式促进可持续的森林管理。它们使利益有关者能发出声音，并且是参加决策过程的一个有效途径；它们将决定和信息有效地从决策机构传递给利益相关者；它们提供工作技能方面的内部培训和能力建设以及其他形式的教育；它们提供了分摊达到共同目标的资源负担的途径；它们确保安全和体面的工作条件以及公平的劳动作法。利益有关者和一些政府代表同意应该在各个级别鼓励和支持建立这种协会。

18. 认为联合研究计划是最大程度地缩小科学家和学生的重复努力和增加培训和教育机会的有效手段。鼓励森林问题合作伙伴关系的成员在这种活动中与区域科研网进行合作。

19. 呼吁联合国森林问题论坛、森林问题合作伙伴关系成员、区域和次区域进程和组织在能力建设的所有方面进行更大的合作。

20. 主要群体和各国政府代表都认为综合教育和推广计划是必需的。应该包括种植和销售各个方面的培训，并且超越仅进行技术转让。该计划应该设计为统一的参与性的农村发展计划。还注意到，工商界在培训和相关实地森林管理方面的作用。

21. 为确保在国际级别作出的决定得到长期的执行，通过国际对话吸取的教训必须纳入正式的教育体系。应该对课程设置进行改革，纳入诸如基于社区的森林管理和生态系统管理的概念，必须包括参与性计划、执行、协调、网络建设、谈判和冲突管理方面的技能培训。利益有关者还看到需要在第三方监督和评估方面进行进一步的能力建设。列举了实际操作者指南是能力建设的有益工具。

22. 在发展中国家中特别缺乏针对青年的能力建设计划，因此，应该进行加强。为使这个群体在森林问题上得到良好的教育，必须消除对这种活动的体制障碍，并且增加资金。

23. 提及为把妇女纳入决策，进行机构能力建设是确保使发展计划对妇女在消除贫困和可持续森林管理中的作用，给予应有考虑的一个方式。因此，应该做出更大的努力把妇女纳入发展和决策的所有方面。

24. 确定资金约束是在国家和地方级别制定和执行能力建设计划中存在的主要障碍。

伙伴关系

25. 在所有级别的伙伴以及各个群体和各国政府之间广泛进行了经验分享。承认这种伙伴关系有利于促进可持续森林管理和解决非法采伐和善政方面的优先问题。同时，非政府组织对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进程引入第二类伙伴关系表示深切的关注，强调它们经常是在缺乏民间社会充分参与的情况下建立和管理的。

26. 强调促进主要群体参加国家、区域和全球级别的森林伙伴关系的重要性。认为国家森林计划、模范森林网络、基于森林和社区的联合管理过程是建立伙伴关系的有效方式，并且有利于执行政府间森林问题小组/政府间森林问题论坛的行动建议，特别是在地方一级。

27. 注意到有效的伙伴关系需要时间、基于相互信任和共同确定的目标、目的、作用、责任、以及反映各组成部分意愿的明确协议。建立有效的伙伴关系的必要因素，包括可信性、透明度、问责制、包括记录和宣传有关进程在内的有效沟通、政治承诺、以及分享研究和科学数据。强调监测和评估计划以及报告标准在帮助对进展和影响进行评估方面的重要性。还建议使用独立的第三方观察员作为加强透明度和问责制的一个有益手段。

28. 还确定了存在的挑战。一些伙伴关系趋向于排除利益有关者，例如青年和妇女，并且常常被贴上社交聚会的标签，而非促进积极变化的有效催化剂。缺乏信息渠道、教育、通讯网络、足够的人力和财政资源，也阻碍着各个利益相关者在平等的基础上进行参与和保持经常参加的能力。土著人民强调建立伙伴关系必须充分尊重他们的权利，包括他们的土地和领土权利。他们还举例说明政府未经他们知情同意便挪用木材特许权的情况。

29. 确定了政府不愿意采用社会指标衡量社区的健康状况，包括森林地形的变化，是一个限制，特别针对土著人民。利益相关者建议将社会指标纳入森林的管理和规划，尤其是衡量社区及其森林的健康状况。

30. 利益有关者和各国政府强调公共部门和主要群体特别是林业专业人员和女性林业专业人员之间进行进一步合作的重要性，特别在网络和通讯系统方面。承认进行更多的对话将使决策进程得到加强。呼吁政府与利益有关者合作，在各个级别进行联合行动的规划和执行。

B. 加强合作

11. 在 2004 年 5 月 4 日第 4 次会议上，联合国森林问题论坛秘书处主任兼协调员介绍了秘书长的报告，并说明了可持续森林管理和生态系统做法。

12. 在同一次会议上，森林问题合作伙伴关系主席、《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秘书处和《生物多样性公约》秘书处的代表发了言。

13. 在 2004 年 5 月 4 日第 5 次会议上，《联合国防治荒漠化公约》秘书处和全球环境基金的代表发了言。

14. 也在同一次会议上，以下各国代表发了言：巴西、巴基斯坦、挪威、美利坚合众国、危地马拉、刚果、墨西哥、尼加拉瓜、中国、阿尔及利亚、和新西兰。

15. 在同一次会议上，粮食及农业组织的代表发了言。

16. 也在同一次会议上，两个政府间组织国际热带木材组织和保护欧洲森林部长级会议的代表发了言。

17. 也在同一次会议上，全球环境基金的代表对问题作出了答复。

国家经验教训

关于“森林在实现更广泛的发展目标方面的作用”的小组讨论

18. 论坛在 5 月 3 日第 3 次会议上举行了关于“森林在实现更广泛的发展目标方面的作用”的小组讨论。

19. 在同一次会议上，主管经济和社会事务副秘书长作了介绍性发言，联合国森林问题论坛秘书处主任兼协调员担任主持人。

20. 在同一次会议上，以下小组成员发了言：土著问题常设论坛主持人 Ole Henrik Magga、国际农林研究中心首席林木科学家 Tony Simmons、中美洲社区农林业土著和农民协调会主任 Fredy Arnoldo Molina Sanchinel 和国际建筑工人和木工联合会非洲协调员 Inviolada Chingayanrara。

21. 也在同一次会议上，以下代表团作了评论：澳大利亚、哥斯达黎加、美利坚合众国、危地马拉、巴西、贝宁、联合王国、印度、德国、加蓬和秘鲁。

22. 世界保护雨林运动北方办事处的代表也参加了同一次会议。

论坛采取的行动

23. 在 5 月 14 日第 10 次会议上，论坛收到了主席编写的有关讨论的总结（E/CN.18/2004/CRP.3）如下：

1. 森林和树木对维持人们的生计，特别是世界穷人的生活起着重要作用。森林资源直接关系到 12 亿赤贫人口中的 90% 的人的生计，他们依靠森林增加土地肥力，为牲畜提供饲料，保护水的供应。对这些人而言，森林是食物、能源、住所、医药、商业和精神健康的来源。因此，设法更持续地管理森林对实现各项发展目标和向世界多数穷人提供有保障的生计十分重要。
2. 为了探索森林与生计的关系以及如何为实现千年发展目标作出贡献提供一个基础，也是为了有助于即将举行的经社理事会关于主要国际协议执行情况的高级会议，森林论坛秘书处安排举行了一次关于森林对实现更广泛发展目标的小组讨论会。
3. 奥坎波先生强调了与实现更广泛发展目标有明显关系并有潜力为其作出贡献的和持续森林管理的三个关键领域，即：需要一致和可预见的林业政策；切实有效的土地使用制度和利用森林资源的重要性；森林地区的治理、法规和冲突的解决。
4. 论坛主席主管经济和社会事务副秘书长指出，许多土著民族都是森林居民，不仅依靠森林维持生计，而且依靠森林维持社区和精神生活。他认为，贫穷有一个文化背景，对多数土著人来说，贫穷并不意味着不能利用货币经济，而是意味着被剥夺人权以及传统土地的使用和生活方式。土著民族对可持续利用和管理森林有很大贡献，他们的办法确实有利于加强生物多样性。他认为，明确的产权和有效的土地使用制度是确保森林健康的关键。他还呼吁发展方案考虑到土著社区的特有文化观点和需要。
5. Simons 先生概述了森林和树木对穷人生计的作用以及利用林木实现每项千年发展目标的直接方式。他说，农产林业可提供家庭日用品，增加收入，为教育提供时间和资源，提供食物和保健，并有利于持久环境保护。他认为，面向市场的农产林业可为加强发展伙伴关系提供基础。
6. Molina 先生列举了一些在依靠森林的社区实地能力建设和扶持妇女活动的实例，并提供了在危地马拉他本人所在社区的深刻实例。他说，虽然土著和农民社区往往被认为不能可持续和生产性地管理森林，但中美洲这些居民以社区为基础的森林管理恢复了土地，减少了森林火灾，为当地和国民经济作出了巨大贡献。他强调利用和扶持当地社区作为解决贫穷问题和创造可持续生计的一种有效办法的重要性。

7. Chingayanrara 女士谈到全球化对当地林业工人的影响以及人们对非正式经济不断增长的关切，这特别是在非洲区域。她说，私有化森林的增加往往使当地社区减少了正式就业机会和利用森林资源的可能性。这导致了与森林产品有关的非正式经济的增长，因此，工作条件也越加不安全。被迫到城市或其他地区寻求重新就业的当地社区居民越来越多地受到艾滋病毒/艾滋病的影响。她强调了使依靠森林的社区和个人能加强能力和使其收入来源多样化的政策的重要性，还强调必须按照国际劳工组织（劳工组织）各项公约保证正常和安全的工作条件。

8. 小组发言和随后的讨论都强调了一些重要的政策建议，包括：

- 利用森林论坛确保通过可持续森林管理实现千年发展目标。各国和国际上都要确保考虑到森林和森林资源可能对实现所有九项千年发展目标作出的贡献。
- 为实现千年发展目标，特别是在这方面利用森林更多地调动资源。
- 确保减贫战略文件和其他国家战略全面看待经济和社会发展问题，重视森林对减轻贫穷和维持生计的作用。这包括让当地和土著社区参与减贫战略的制定和执行。
- 将国家林业计划与减贫战略联系起来，确保综合考虑森林和贫困问题，考虑到其他部门的经济政策对森林和依靠森林的社区的间接影响。
- 确保在制定国家林业计划和有关林业的所有方面支持和执行劳工组织各项公约。
- 确保有明确的产权和土地使用制度。
- 提倡和支持以社区为基础的森林管理，以鼓励可持续利用森林资源和提供维持生计的手段。

C. 关于以非洲为重点的执行情况小组讨论

24. 在 2004 年 5 月 5 日第 6 次会议上，论坛举行了关于以非洲为重点的执行情况小组讨论会，并听取了主席的说明。

25. 在同一次会议上，以下人士发了言：森林问题论坛秘书处主任兼协调员；刚果民主共和国林业部森林司司长 Gregoire Nkeoua；粮农组织森林资源处处长；乌干达植树运动主任 Ruth Mubiru；非洲发展新伙伴关系农业顾问 Tobais Takavarasha 博士；非洲开发银行特等林业干事 Frank Kufakwandi；喀麦隆环境与发展局局长 Samuel Nguiffo；林业中心总干事助理 Yemi Katerere。肯尼亚大使、常驻纽约联合国代表 Judith Mbula Bahemuka 主持了讨论会。

26. 也在同一次会议上，以下各国代表发了言：坦桑尼亚共和国、爱尔兰（代表欧洲联盟）、马拉维（代表 77 国集团和中国）、乌干达、加拿大、厄瓜多尔、冈比亚、塞内加尔、法国、德国、马达加斯加和印度尼西亚；政府间组织林业中心的代表也发了言。

27. 在 5 月 5 日第 7 次会议上，以下各国代表发了言：美利坚合众国、南非、阿尔及利亚、中非共和国、尼日利亚、中国、贝宁、刚果民主共和国、布基纳法索、埃塞俄比亚和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论坛采取的行动

28. 在 5 月 14 日第 10 次会议上，论坛收到了主席编写的讨论文件的总结（E/CN.18/2004/CRP.1）如下：

导言

1. 可持续森林管理对向非洲农村社区提供社会和经济支援至关重要，并有助于提供食物保障和减轻贫穷。热带森林的不断减少及其对社会福利的影响引起了全世界的关注，关于非洲森林问题的讨论也反映了这种关注，这特别是因为非洲森林的迅速减少及其带来的多方面影响。

2. 为响应联合国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2003 年实质性会议通过的关于非洲的特别需要的部长宣言，联合国森林问题论坛（森林论坛）第四届会议举行了一次以非洲森林可持续管理为主题的小组讨论会。森林论坛关于非洲森林小组讨论会的结果也将为订于 2004 年 7 月举行的经社理事会的高级别和协调会议作出贡献。

专题小组会议

3. 肯尼亚常驻联合国代表 Judith Mbula Bahemuka 主持了讨论会。专题小组由下列人员组成：Yemi Katerere，林业中心总干事助理；Frank Kufakwandi，非洲开发银行特等林业干事；Ruth Mubiru，乌干达植树运动主任；Samuel Nguiffo，喀麦隆环境与发展局局长；Gregoire NKeoua，刚果共和国林业和环境部森林司司长；EL-Hadji Sene，粮农组织森林资源处处长；Tobais Takavarasha，非洲发展新伙伴关系农业顾问。

4. Gregoire NKeoua 论述了刚果河流域的可持续森林管理问题和区域合作机制的重要性。刚果河流域可持续森林管理面临的问题包括环境保护、跨部门协同和资源调动。刚果河流域协同计划的筹资问题一直是刚果河流域伙伴关系取得成功的关键。

5. EL-Hadji Sene 介绍了非洲林业和野生动物委员会第十四届会议的结果和粮食和农业组织的《非洲林业展望研究》的要点。

6. Ruth Mubiru 就一个以非洲环境保护为任务的当地组织“乌干达妇女植树运动”作了发言。她指出，土地使用没有保障、低文化水平、贫穷和艾滋病毒/艾滋病是妇女切实参加植树活动的主要障碍。
7. Tobais Takavarasha 介绍了非洲发展新伙伴关系的关于非洲农业综合方案行动计划的报告。行动计划中包括有关森林和林业的内容。
8. Frank Kufakwandi 重点论述了阻碍非洲经济发展的各种因素，这些因素使一些非洲国家难以实现千年发展目标。
9. Samuel Nguiffo 论述了喀麦隆的执法和非法林业活动问题，在喀麦隆，一直缺乏对森林的有效管理和对木材生产的监督，没有禁止非法砍伐的法规和机制，因此，森林资源的利用很不合理。部署独立的观察员和采取适当制裁措施将有助于提高人们的认识和遏止非法砍伐活动。
10. Yemi Katerere 说，一些国际程序不能服务于非洲的利益。在非洲实现可持续森林管理面临的关键问题包括：明确林业优先事项和调动执行手段；缺乏配合非洲本身努力所需要的数额可观的外部私人 and 公共投资。解决非洲林业问题的关键与其说在于林业本身，不如说在于宏观经济政策、土地使用规划和土地管理。

结论

11. 专题小组讨论强调了森林在非洲农村发展和消灭贫穷方面的作用，被看作森林论坛工作的一个重要里程碑。可持续森林管理被认为是非洲国家、分区域和区域发展总战略的一个组成部分。讨论强调了在下列方面分享知识和共同吸取教训的重要性：实现可持续森林管理和执行《森林论坛行动计划》；森林小组/森林论坛行动建议；加强促进非洲可持续森林管理的伙伴关系；促进非洲更多参加国际森林问题对话。小组还呼吁非洲各国政府和其它利益相关者在实行可持续森林管理方面采取一致行动。
12. 各国代表团对发言者的开放和简捷的介绍表示赞赏，并欢迎非洲各国政府和利益相关者更多参加森林论坛第四届会议。他们呼吁捐助者在这方面提供更多支援。
13. 一些代表强调，有必要将林业问题与减贫和千年发展目标联系起来。他们注意到由争夺森林资源控制权引起的问题，表示欢迎《非洲林业执法和管理程序》。

建议

14. 关于非洲可持续森林管理的建议包括：
 - 加强有关非洲森林和管理办法的科学知识基础。

- 综合、正式化、利用和保护土著知识。
- 增加当地人，特别是妇女对决策和项目执行的参加和参与。
- 从权利角度看待可持续森林管理问题，并将受益范围扩大到森林管理者。
- 在非洲国家，重点努力将森林问题纳入国家发展和减贫战略，制订和执行国家森林管理方案。
- 发展林业产品工业和贸易，并为非洲林业产品和能力建设改善进入市场条件。
- 加强资助区域，特别是分区域可持续森林管理合作。

15. 还建议森林论坛在森林问题合作伙伴关系成员的协助下：

- 为参与实行植树等消灭贫穷办法的非洲妇女团体建立筹资机制。
- 在森林论坛第五届会议之前，支持在非洲举行全球参与植树的妇女会议。

D. 关于以小岛屿发展中国家为重点的执行情况专题小组讨论

29. 在 2004 年 5 月 11 日第 次会议上，论坛举行了关于以小岛屿发展中国家为重点的执行情况专题小组讨论，并听取了主席的发言。

30. 在同一次会议上，联合国森林问题论坛秘书处主任兼协调员发了言。

31. 也在同一次会议上，以下人士发了言：多米尼加共和国环境和自然资源部部长 Rafael Francisco de Moya Pons；塞舌尔环境司特等秘书 Rolph Payet；爱尔兰农业部司长 Eugene Hendrik；圭亚那 Iwokrama 项目代理主任 Graham Watkins；斐济常驻纽约联合国代表团的 Simone Rokolaqa；粮农组织高等林业干事 Mette Loyche Wilkie；联合国经济和社会事务部可持续发展司司长主持了专题小组讨论。

32. 也在同一次会议上，以下各国代表发了言：新西兰、卡塔尔（代表 77 国集团和中国）、毛里求斯、格林纳达、澳大利亚、美利坚合众国、圭亚那、牙买加、印度尼西亚、加拿大和尼加拉瓜。

论坛采取的行动

33. 在 5 月 14 日第 10 次会议上，论坛收到了主席编写的讨论文件的总结（E/CN.18/2004/CRP.4）如下：

导言

1. 审查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行动纲领执行情况的国际会议，将对《行动纲领》执行情况进行十年审查。为了推动这次国际会议的筹备工作，联合国森林问题论坛第四届会议举行一次关于小岛屿发展中国家森林和不成林树木作用问题的专题小组讨论。专题小组讨论了小岛屿发展中国家森林和林业问题的现状，以及在岛屿和低海拔沿海国促进可持续的林业管理面临的挑战和机会。

2. 尽管在《行动纲领》中，森林和可持续的森林管理并没有作为单独的章节处理，但《计划》明确承认了森林对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的重要性。在保持生物多样性、粮食安全、土壤养护、木材和非木材林业产品、水资源管理、海岸保护，和经济发展多样化等方面，森林和不成林树木在岛屿的生态系统中都起着重要作用。

专题小组

3. 可持续发展司司长主持了讨论。专题小组成员有：多米尼加共和国环境和自然资源部部长 Rafael Francisco de Moya Pons，粮农组织高级林业官 Mette L. Wilkie，圭亚那 Iwokrama 项目代理主任 Graham Watkins，斐济常驻联合国代表团的 Simione Rokolaqa，塞舌尔环境部特等秘书 Rolph Payet 和爱尔兰农业部司长 Eugene Hendrick。

4. Wilkie 女士对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森林和林业情况做了综合介绍，指出“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国际上还没有一个公认的定义。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森林，总共不到全球森林面积的百分之一，但小岛屿发展中国家总体上森林资源丰富。尽管小岛屿发展中国家之间有很大差异，但在可持续的林业管理上他们仍有很多共同之处、困难和机会。不论是在全球还是局部，他们都可发挥多方面的、极为重要的作用。

5. Watkins 博士阐述了如何利用低海拔沿海国的林业促进可持续的人的发展。他介绍了伊沃克拉马项目的经验教训，指出，管理热带雨林需要经过认真培训的人和信息；较高的初期投资；长期的较高回报；在商业上和社区的普遍受益，在可持续森林管理中有既得利益的人等各方面因素。“伊沃克拉马发展伙伴关系”包括了当地的各种群体、一些国家机构和国际组织。与当地社区的合作，保证了分享利益和责任，也加深了对人类生态系统、传统知识的了解，加强了能力建设。

6. Francisco de Moya Pons 博士介绍了在国家一级管理小岛屿森林的日常工作。他介绍了多米尼加共和国过去四年在森林方面的经验，及森林在水资源管理方面的作用。为保护森林，采取了建立国家公园的政策和恢复大型江

河流域的政策，还制定了其他一些政策，发展可持续的森林工业和促进对林业部门的投资。

7. Payet 先生讨论了可持续森林管理对于可持续人力资源开发的重要性以及塞舌尔发展其生态旅游业的方式。他说明了管理方面的问题和生态系统活动带来的经验教训，其中包括：包装生态旅游产品、培训要求、社区参与、资金以及基础设施。

8. Hendrick 博士解释了可持续森林管理如何才能对发达区域和发展中区域岛屿的气候变化产生积极影响。他介绍了爱尔兰 1924 年至 2003 年的植树计划、森林植被的构成以及生长动态。他解释了森林对于爱尔兰达到每年排放减少目标的潜在贡献。人们注意到，可持续森林管理在气候变化政策方面可以发挥潜在的作用。

9. Rokolaqa 先生认为，南太平洋地区的森林和树木对于社会、经济、文化及精神具有重要意义。他强调了树木对于文化和知识遗产的重要性、对于传统知识的价值以及对于社会和精神的意义。他进一步说明了森林的社会意义，特别强调了森林保护人民免受自然灾害的作用、树荫的价值、土壤改良、生计、木料和商用木材、药用价值和食物资源。

结论

10. 森林在社会、文化、环境及经济等方面为各国和全球作出了重要贡献，满足了国内需要，例如，为小岛屿发展中国家提供了生计并且防止土地侵蚀；也为全球的气候变化和减少排放作出了贡献。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森林还为可持续森林管理的实际应用提供了理想的试验基地。

11. 可持续森林管理在岛屿和低洼沿海国家的可持续发展中发挥了重要作用。小岛屿国家在这一方面享有独特的机会。创造性的办法和想法、政治意志、伙伴关系以及区域合作将有助于就小岛屿国家的森林采取进一步的行动。

12. 在专题小组发言之后，各国代表表示赞赏联森论坛组织了专题小组讨论以及小组成员作了颇有见地的发言。他们注意到，加勒比和太平洋地区小岛屿国家参加第四届会议的代表很少。他们确认了这些国家存在特殊的发展问题。讨论会注意到，生态旅游在保护森林和保留生物多样性方面可以发挥重要作用。会议还注意到，如果将植树同可持续森林管理结合起来，可在确定气候变化政策方面发挥一定作用。

建议

13. 为了帮助小岛屿国家实现可持续森林管理，联森论坛提出了以下建议：

- 通过联森论坛秘书处推动为小岛屿国家设立一个特别的林业网络，以便交流信息、经验和最佳做法，帮助这些国家根据其他地方的成功经验就可持续森林管理采取行动。
- 同类似的小岛屿国家就可持续森林管理问题建立伙伴关系。
- 动员国际社会在资金、技术转让及能力建设方面向小岛屿国家提供援助，并且在执行方面注意改进。
- 通过区域网和合作，改进有关小岛屿国家森林的科学知识、研究和信息传播。
- 寻找新的方法以确保小岛屿国家森林的可持续性，并且应用可持续森林管理做法。
- 进一步推动区域和分区域在可持续森林管理方面的合作，帮助小岛屿国家确定关键的区域优先项目和新的倡议。

14. 有人建议，在森林问题合作伙伴关系成员国和区域发展银行的支助下，联森论坛不妨考虑加勒比小岛屿国家的特别需要，请加勒比发展银行担任全环基金的区域执行机构，以确保加勒比小岛屿国家的可持续森林管理。

E. 闭会期间的工作

34. 在5月14日第10次会议上，联合国森林问题论坛秘书处主任兼协调员介绍了秘书处关于为审议并就制定关于所有森林类型的法律框架的任务规定要素提出建议的特设专家组会议筹备方面取得的进展的说明(E/CN.18/2004/6)。

论坛采取的行动

无害环境技术的融资和转让问题特设专家组的报告

35. 在5月14日第10次会议上，论坛副主席兼第一工作组主席乔治·塔尔伯特先生(圭亚那)报告了他主持的谈判的结果，并介绍了载于一份非正式文件的题为“无害环境技术的融资和转让问题特设专家组的报告”的决定草案。

36. 在同一次会议上，论坛通过了该决定草案（见第一章C节，第4/2号决定）。

37. 决定草案通过后，新西兰代表发了言。

开展一个促进联合国森林问题论坛第五届会议审查森林问题国际安排效力的进程的提议

38. 在5月14日第10次会议上，论坛收到了论坛副主席兼第二工作组主席提出的载于一份非正式文件的题为“开展一个促进联合国森林问题论坛第五届会议审查森林问题国际安排效力的进程的提议”的决议草案。

39. 在同一次会议上，以下各个代表发了言：阿根廷（代表 77 国集团和中国）、日本、墨西哥、爱尔兰（代表欧洲联盟）和加拿大；论坛并通过了经订正的决议草案（见第一章 B 节，第 4/4 号决议）。

第五章

其他事项

1. 在 2004 年 5 月 14 日第 10 次会议上，论坛讨论了议程项目 6。
2. 在同一次会议上，联合国森林问题论坛秘书处主任兼协调员介绍了秘书长关于拟议的 2006-2007 年战略框架的说明（文件 E/CN.18/2004/14）。

第六章

会议安排

A. 会议的开幕和会期

1. 联合国森林问题论坛在 2003 年 6 月 6 日和 2004 年 5 月 3 日至 14 日在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举行了第四届会议。论坛举行了 14 次全体会议(第 1 次至第 14 次会议)。
2. 主管经济和社会事务副秘书长何塞·安东尼奥·奥坎波将在 2004 年 5 月 3 日召开了第四届会议第 2 次会议。
3. 在同一次会议上, 联合国森林问题论坛秘书处主任兼协调员发了言。
4. 也在同一次会议上, 森林问题合作伙伴关系主席也发了言。
5. 在同一次会议上, 瑞士代表发了言。
6. 也在 5 月 3 日的同一次会议上, 以下各国代表发了言: 卡塔尔(代表 77 国集团和中国)、爱尔兰(代表欧洲联盟)、印度尼西亚、俄罗斯联邦、南非、中国、刚果、澳大利亚、日本、乌干达、瑞士和危地马拉。
7. 在 5 月 3 日第 3 次会议上, 克罗地亚、古巴、印度和新西兰代表发了言。
8. 在 5 月 4 日第 4 次会议上, 以下各国代表发了言: 贝宁、大韩民国、圭亚那、中非共和国、莱索托、马拉维和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
9. 也在同次会议上, 政府间组织东南亚国家联盟的代表发了言。

B. 出席情况

10. 按照经社理事会第 2000/35 号决议第 4 段, 论坛由联合国全体会员国和拥有充分和平等参与权的专门机构成员国组成。涵括八个主要团体的二十五个非政府组织的代表出席了会议(E/CN.18/2004/INF.2 号文件载有与会者名单)。

C. 选举主席团成员

11. 论坛分别在其 2003 年 6 月 6 日和 2004 年 5 月 3 日第 1 和第 2 次会议上选举第四届会议主席团成员如下:

主席: 尤里·伊萨科夫(俄罗斯联邦)

副主席: 斯特凡尼·卡斯韦尔(美利坚合众国)
格德·恩古拉·斯瓦亚(印度尼西亚)
乔治·塔尔伯特(圭亚那)

副主席兼任报告员: 荷利萨·马布弘戈(南非)

D. 通过议程

12. 论坛在其 2004 年 5 月 3 日第 2 次会议上通过了以下会议临时议程：
 1. 选举主席团成员。
 2. 通过议程和其他组织事项。
 3. 秘书处的地位。
 4. 政府间森林问题小组/政府森林问题论坛的行动建议和联合国森林问题论坛行动计划的执行情况：
 - (a) 执行进展情况：
 - (一) 与森林有关的传统知识；
 - (二) 与森林有关的科学知识；
 - (三) 森林的社会和文化方面；
 - (四) 监测、评估和报告，概念，名词和定义；
 - (五) 可持续森林管理的标准和指标；
 - (b) 分项目 4(a)(一)-(五)范畴内作为贯穿各个领域的议题的执行手段（融资、转让无害环境技术和可持续森林管理的能力建设）。
 5. 各届会议的共同项目：
 - (a) 多方利益有关者对话；
 - (b) 加强合作；
 - (c) 国家经验教训；
 - (d) 国家执行相关新问题；
 - (e) 闭会期间的工作；
 - (f) 监测、评估和报告；
 - (g) 促进公共参与；
 - (h) 国家森林方案；
 - (i) 贸易；
 - (j) 有利环境。
 6. 其他事项。
 7. 论坛第五届会议的时间和地点。

8. 论坛第五届会议临时议程。
9. 通过论坛第四届会议的报告。

E. 文件

13. 论坛第四届会议收到的文件清单载于本报告附件。

F. 设立工作组并指定其主席

14. 论坛在其 5 月 3 日第 2 次会议上设立了两个工作组。经主席提议，分配给各副主席主持的两个工作组的项目和分项目如下：

第一工作组（荷利萨·马布弘戈（南非））

- 4(a)(一) 与森林有关的传统知识
- 4(a)(二) 与森林有关的科学知识
- 4(a)(三) 森林的社会和文化方面

第一工作组（乔治·塔尔伯特（圭亚那））

- 5(a) 多方利益有关者对话（合作伙伴关系）^a
- 5(e) 闭会期间的工作（无害环境技术的融资和转让问题特设专家组）

第二工作组（斯特凡尼·卡斯韦尔女士（美利坚合众国））

- 4(a)(四) 监测、评估和报告，概念、术语和定义
- 4(a)(五) 可持续森林管理的标准和指标
- 5(a) 多方利益有关者对话（能力建设）^a
- 5(e) 闭会期间的工作（监测、评估和报告特设工作组）

第二工作组（格德·恩古拉·斯瓦亚（印度尼西亚））

- 5(b) 加强合作
- 5(e) 闭会期间的工作（审查进程提议）

G. 认可政府间组织参加会议

15. 论坛在其第 2 次会议上按照《经济及社会理事会职司委员会会议事规则》第 74 条，邀请东南亚国家联盟参加其讨论（见第一章 C 节，第 4/1 号决定）。

^a 商定项目 5(a) 多方利益有关者对话（伙伴关系）（第一工作组）将由斯特凡尼·卡斯韦尔（美利坚合众国）主持，5(a) 多方利益有关者对话（能力建设）（第二工作组）将由塔尔伯特先生（圭亚那）主持。

H. 论坛第五届会议的会期和地点

16. 在 5 月 14 日第 10 次会议上，有人提醒论坛，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2003/272 号决定已决定论坛第五届会议将于 2005 年 5 月 16 日至 27 日在纽约举行。

I. 论坛第五届会议临时议程

17. 在 5 月 14 日第 10 次会议上，论坛决定建议提交经济及社会理事会通过的 E/CN.18/2004/L.2 号文件（见决定草案一第一章 A 节）所载联合国森林问题论坛第五届会议的临时议程草案。

J. 通过联合国森林问题论坛第四届会议的报告

18. 在 2004 年 5 月 14 日第 10 次会议上，副主席兼报告员介绍了论坛第四届会议的报告草案（E/CN.18/2004/L.1）。

19. 在同一次会议上，论坛通过了报告草案并授权报告员在秘书处的的支助下定稿。

附件

文件清单

文号	议程项目	标题或说明
E/CN.18/2004/1	2	附加说明的临时议程
E/CN.18/2004/2	5(e)	监测、评价和报告方式及机制问题特设专家组
E/CN.18/2004/3	3	秘书处关于联合国森林问题论坛秘书处的地位的说明
E/CN.18/2004/4 和 Add. 1-6	5(a)	秘书长的说明，转递主要群体提交的讨论文件
E/CN.18/2004/5	5(e)	无害环境技术的融资和转让问题特设专家组的报告
E/CN.18/2004/6	5(e)	秘书处的说明，关于为提出制订各种森林的法律框架任务规定要素的建议开展的审议问题特设专家组会议筹备的进展情况
E/CN.18/2004/7	4(a)	秘书长关于与森林有关的传统知识的报告
E/CN.18/2004/8	4(a)	秘书长关于森林的社会和文化方面的报告
E/CN.18/2004/9	4(a)	秘书长关于与森林有关的科学知识的报告
E/CN.18/2004/10	4(a)	秘书长关于监测、评估和报告，概念，名词和定义的报告
E/CN.18/2004/11	4(a)	秘书长关于可持续森林管理的标准和指标的报告
E/CN.18/2004/12	5(e)	秘书处关于开展一个促进联合国森林问题论坛第五届会议审查国际森林问题安排效力的进程的提议的说明
E/CN.18/2004/13	5(b)	秘书长关于加强合作与政策和方案协调的说明
E/CN.18/2004/14	6	秘书长关于 2006-2007 两年期拟议战略框架的说明
E/CN.18/2004/15	4(a)	2004 年 3 月 5 日瑞士常驻联合国代表和印度尼西亚驻联合国临时代办给秘书长的信
E/CN.18/2004/16	2	秘书处的说明：关于政府间组织参与联合国森林问题论坛审议的情况
E/CN.18/2004/L.1	9	报告草稿
E/CN.18/2004/INF.1	5(b)	2004 年森林问题合作伙伴关系框架文件
E/CN.18/2004/CRP.1-4	5(c)	主席对小组讨论的总结